

鮮活副食品(淡水魚、海魚、蔬菜、蛋品及鮮果)批發業資助
長沙灣副食品批發市場 / 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 / 北區臨時農產品批發
市場

申請資格

商戶須在2021年11月16日至2022年2月15日期間租用長沙灣副食品批發市場或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或北區臨時農產品批發市場鋪位經營鮮活副食品批發業務，並持有有效租約。

申請手續

漁農自然護理署已在二月下旬向合資格市場商戶派發申請表格(連申請須知)。申請人須於2022年4月4日或之前，把已填妥的申請表連同所需證明文件(請在信封或文件袋面註明：「防疫抗疫基金6.0」)投進於長沙灣副食品批發市場/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北區臨時農產品批發市場的指定投遞箱。

查詢電話

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2307 9220 (長沙灣副食品批發市場) 或 28037011/2803 7012 (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或 2150 6709(北區臨時農產品批發市場)向漁護署批發市場科查詢。